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  
十年最后审查高级别政府间会议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至 21 日，雅加达和线上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最后审查高级别政府间会议  
报告****一. 提请经社会注意的事项**

1. 提请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注意在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最后审查高级别政府间会议上通过的下列决定：

**决定**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最后审查高级别政府间会议与会者决定将《2023-203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雅加达宣言》提交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第七十九届会议审议和认可。

**二. 组织****A. 会议的开幕、会期和组织**

2. 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至 21 日在雅加达和线上举行，由执行秘书和印度尼西亚人类发展与文化统筹部长穆哈吉尔·艾芬迪先生宣布开幕。大韩民国保健福祉部长曹圭鸿先生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主席兼康复国际主席张海迪女士发表了视频致辞。民间社会组织的代表 Maulani Agustiah Rotinsulu 女士发了言。

**B. 出席情况**

3. 亚太经社会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出席了会议：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不丹、柬埔寨、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斐济、法属波利尼西亚、格鲁吉亚、中国香港、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中国澳门、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尼泊尔、新西兰、巴基斯坦、菲律宾、大韩民

国、俄罗斯联邦、萨摩亚、新加坡、斯里兰卡、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汤加、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和越南。

4. 芬兰代表出席了会议。

5. 秘书处发展协调办公室的代表出席了会议。

6. 下列联合国机构、专门机构和基金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国际劳工组织、国际电信联盟、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联合国人口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和世界卫生组织。

7. 下列政府间组织的代表出席了会议：亚洲开发银行、亚洲生产力组织、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和欧亚经济委员会。

8. 下列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实体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美国乌兹别克斯坦协会、东盟残疾人论坛、亚洲盲人联合会、亚太残疾人发展中心基金会、亚太残疾妇女网络、辅助技术开发组织、澳大利亚—柬埔寨合作促进公平可持续服务、土耳其白新月协会、超越教育发展组织公司、马来西亚博莱空间、CBM 印度信托基金、社区康复全球网络、包容性政策中心、建成环境无障碍中心基金会、残疾人参与发展中心、挑战基金会、聋人文化中心、数字无障碍信息系统(DAISY)数字有声书集团、残疾人国际亚太分部、不丹残疾人组织、河内残疾人协会、伊甸社会福利基金会、老年人发展基金会、“生活”(Hayot)、残疾人的希望、印度尼西亚残疾妇女协会、印度尼西亚残疾问题工作组、印度尼西亚精神健康协会、印度尼西亚残疾儿童照护协会、国际选举制度基金会、国际残疾人组织联合会、残疾人国际日本全国大会、工营研究咨询公司、韩国残障人开发院、马来西亚康复理事会、马绍尔群岛残疾人组织、千禧公司(Millennium)、全国盲人协会德里分会、马来西亚盲人全国理事会、全国儿童早期疗育执委会、尼泊尔国家残疾人联合会、太平洋残疾问题论坛、智力残疾人家长联合会、PROSPERA 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经济发展伙伴关系、康复国际亚太区域分部、圣乔治康士坦丁神圣军、萨马细安残疾权利组织、上海 Access 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沙沃利特+组织(Sharoit Plus)、创世纪基金会、拯救视觉组织、南亚残疾问题论坛、专才交流项目、泰国盲人协会、改造社区促进包容组织、哈萨克斯坦残疾人联盟、独特的我倡议、越南盲人协会、视障人士协会、威普罗公司、世界盲人联盟亚太分部、世界精神治疗术使用者和存活者网络亚洲及太平洋分部。

9. 根据亚太经社会议事规则第 12 条，主席和副主席审查了所有代表的全权证书，认为这些证书均符合规定。

###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10. 与会者选出了下列主席团成员：

主席： Tri Rismaharini 女士(印度尼西亚)

副主席： Rosy Akbar 女士(斐济)

Aishath Mohamed Didi 女士(马尔代夫)

## D. 议程

11. 通过了下列议程：
  1. 会议开幕：
    - (a) 致开幕词；
    -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 (c) 通过议程。
  2. 审查在执行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以及《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切实享有权利”仁川战略》方面的进展和挑战。
  3. 至 2030 年期间亚洲及太平洋兼顾残疾人的发展的前瞻性政策和战略，重点关注关键和正在出现的区域问题和机遇：
    - (a) 使国家立法与《残疾人权利公约》相一致；
    - (b) 创新的伙伴关系和残疾人的参与；
    - (c) 正在出现的问题和机遇；
    - (d) 跟踪实现兼顾残疾人的发展的进展情况。
  4. 通过会议报告和成果文件。

## E. 其他活动

12. 在会议期间举办了下列研讨会、会外活动和特别会议：
  - (a) 2022 年 10 月 19 日，小组讨论，“在巴基斯坦及其他地区实现灾后恢复：努力实现兼顾残疾人的减少灾害风险”，与残疾妇女领导力全球论坛、专才交流项目、巴基斯坦政府、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妇女署、议会妇女核心小组共同主办；
  - (b) 2022 年 10 月 19 日，小组讨论，“通过残疾人国家行动计划和区域行动计划(国家发展规划部长 2021 年第 3 号条例)尊重、保护和实现残疾人权利”，与印度尼西亚国家发展规划部共同主办；
  - (c) 2022 年 10 月 19 日，出版发布会，《手语是什么？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手语的法律认可指南》，与日本财团共同主办；
  - (d) 2022 年 10 月 19 日，小组讨论会，“‘切实享有权利’，康复国际亚太区域的良好做法”，与康复国际共同主办；
  - (e) 2022 年 10 月 20 日，小组讨论，“将 2012 年仁川的希望带到 2022 年雅加达：‘切实享有权利’”，与不丹残疾人组织和亚太经社会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倡导者和促进者共同主办；
  - (f) 2022 年 10 月 20 日，小组讨论，“关于配额促进残疾人就业潜力的高级别会外活动”，与 PROSPERA 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经济发展伙伴关系和印度尼西亚国家残疾人委员会共同主办；

(g) 2022年10月20日,小组讨论,“缩小司法差距:增进亚洲及太平洋智力和社会心理残疾妇女诉诸司法的机会的创新、证据和行动”,与联合国妇女署、国际残疾人联盟、高威大学(爱尔兰)、国际法学家委员会、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瑞典政府共同主办;

(h) 2022年10月20日,小组讨论,“将残疾人纳入减少和管理灾害风险:亚太区域社会和经济复原力的关键”,与新南威尔士大学(澳大利亚)的全球发展研究所以及残疾人创新研究所共同主办;

(i) 2022年10月20日,小组讨论,“面向未来的兼顾残疾人的体育:从共同知识创造方案到残疾人参与主流社会的机会”,与亚太残疾人发展中心、日本国际协力机构、共同创新实验室和泰国政府共同主办;

(j) 2022年10月21日,小组讨论,“东盟自闭症网络在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2023-2032年)中促进区域自闭症运动的前进”,与东盟自闭症网络共同主办;

(k) 2022年10月21日,小组讨论,“被遗忘的群体:在我们的视线之外——亚洲及太平洋精神病院中社会心理残疾者的状况以及非精神病院化的紧迫性”,与印度尼西亚心理健康协会共同主办;

(l) 2022年10月21日,小组讨论,“在残疾人组织的参与下,《仁川战略》中无障碍交通的进展情况”,与残疾人国际日本全国大会共同主办。

### 三. 会议记录

13. 会议记录概述了会议期间的讨论情况(见附件二)。

## 附件一

## 文件一览表

文号	标题	议程项目
<b>普通文件</b>		
ESCAP/APDDP/2022/1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的执行情况：主要成就、优先事项和挑战	2 和 3
ESCAP/APDDP/2022/2	《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切实享有权利”仁川战略》的执行情况	2 和 3
ESCAP/APDDP/2022/3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最后审查高级别政府间会议报告	
ESCAP/APDDP/2022/3/Add. 1	2023-203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雅加达宣言	
<b>有限分发文件</b>		
ESCAP/APDDP/2022/L. 1/Rev. 1	临时议程	1 (c)
ESCAP/APDDP/2022/L. 2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1 (c)
ESCAP/APDDP/2022/L. 3	报告草稿	4
ESCAP/APDDP/2022/L. 4	2023-203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雅加达宣言	4
<b>资料文件</b>		
ESCAP/APDDP/2022/INF/1	亚洲及太平洋兼顾残疾人的发展和通往 2030 年的道路：残疾人和民间社会的观点	2 和 3
<b>在线信息</b>		
<a href="http://www.unescap.org/events/2022/high-level-intergovernmental-meeting-final-review-asian-and-pacific-decade-persons">www.unescap.org/events/2022/high-level-intergovernmental-meeting-final-review-asian-and-pacific-decade-persons</a>	与会者须知	
<a href="http://www.unescap.org/events/2022/high-level-intergovernmental-meeting-final-review-asian-and-pacific-decade-persons">www.unescap.org/events/2022/high-level-intergovernmental-meeting-final-review-asian-and-pacific-decade-persons</a>	与会者名单	
<a href="http://www.unescap.org/events/2022/high-level-intergovernmental-meeting-final-review-asian-and-pacific-decade-persons">www.unescap.org/events/2022/high-level-intergovernmental-meeting-final-review-asian-and-pacific-decade-persons</a>	暂定日程	

## 附件二

### 会议记录

#### 一. 导言

1. 本会议记录载有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最后审查高级别政府间会议的讨论摘要和会议记录。

#### 二. 讨论摘要

##### A. 审查在执行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以及《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切实享有权利”仁川战略》方面的进展和挑战(议程项目 2)

2. 与会者面前有秘书处编写的两份说明，其分别题为“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的执行情况：主要成就、优先事项和挑战”(ESCAP/APDDP/2022/1)和“《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切实享有权利’仁川战略》的执行情况”(ESCAP/APDDP/2022/2)。他们面前还有题为“亚洲及太平洋兼顾残疾人的发展和通往 2030 年的道路：残疾人和民间社会组织的观点”的资料文件(ESCAP/APDDP/2022/INF/1)。秘书长残疾和无障碍问题特使发表了特别视频讲话。

3.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作了口头发言或提交了书面发言：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不丹、柬埔寨、中国、斐济、中国香港、法属波利尼西亚、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蒙古、巴基斯坦、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萨摩亚、新加坡、泰国、东帝汶、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和瓦努阿图。

4. 下列联合国机构、专门机构和基金的代表发了言：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和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

5. 下列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实体的代表也作了发言：东盟残疾问题论坛、亚太残疾人发展中心基金会、聋人文化中心、残疾人国际亚太分部、马来西亚盲人全国理事会、太平洋残疾问题论坛、康复国际亚太区域分部和南亚残疾问题论坛。

6. 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讨论了过去十年在执行《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切实享有权利”仁川战略》和《北京宣言》，包括《加快实施〈仁川战略〉行动计划》方面所取得的成就、面临的关键问题和挑战。他们强调《仁川战略》对于指导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期间区域残疾人包容工作的重要性。

7. 几名代表指出，本国政府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介绍了为执行《公约》所作的努力，以及为此通过与包括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修订国家立法和制定新的法律，以保护残疾人权利的情况。

8. 几名代表重点指出，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建立了体制机制，以协调与残疾相关政策的执行、监测和评价工作。此类机制往往涉及多个政府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包括残疾人组织，以及发展伙伴、学术实体和其他利益攸方。加强了多部门协作，以便将残疾包容问题纳入国家发展进程的主流。此外，一些代表强调，专门的预算拨款对于满足残疾人的各种需求至关重要。

9. 强调了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有意义地参与决策和发展努力的重要性。一些政府已采取措施保障残疾人的投票权，并采取措施增加他们在政府机构和委员会中的代表性。此外，一些代表强调了残疾人参与社区的问题。与会者认为，与残疾人组织和其他民间社会组织的密切协作是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包容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兼顾残疾人的发展采取全社会做法至关重要。

10. 许多代表指出，加强兼顾残疾人的就业是一个关键问题。会上分享了为促进残疾人参与劳动力市场可能采取的行动的信息，包括建立配额制度，提供就业支助服务，如就业匹配和辅导，加强技术和职业教育与培训，支持残疾人的创业活动，以及激励雇主雇用残疾工人。几名代表重点介绍了为增加残疾人的就业机会、多样性和满意度所作的努力。

11. 必须为残疾人制定社会保护计划和精准减贫方案。在 2019 冠状病毒病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一些国家提高了残疾人社会保护方案下的津贴。

12. 代表们介绍了向残疾人提供免费和普遍卫生保健及社区康复的方案实例。还强调了支持残疾人独立生活的重要性。亚洲及太平洋许多国家的社会正在迅速老龄化，一名代表谈到有必要计划向残疾老年人提供卫生保健和康复服务。

13. 几名代表重点指出了全纳教育的重要性，并介绍了为消除教育障碍所作的努力，包括提供合理便利、使学校基础设施无障碍化以及培训主流学校教师为残疾学生提供支助。教育的包容性需要贯穿整个生命周期，从早期教育到高等教育，乃至终身学习方案，都要具有包容性。

14. 由于自然和生物危害对残疾人的影响往往格外严重，因此强调必须加强兼顾残疾人的减灾和灾害风险管理。一些代表分享了关于制定包容性灾害管理政策和准则、开发电子学习工具、建设救援队能力以及建立应急中心以在灾害中支持残疾人的信息。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残疾人获得了更多的社会保护福利、医疗保健和治疗、无障碍格式的 COVID-19 相关信息以及其他形式的援助。几名代表强调，不断演变的大流行病和气候变化突出表明，迫切需要重建得更好，并为未来的紧急情况和危机做好准备。

15. 在加强建成环境、交通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无障碍方面取得了进展。例如，已经做出努力，促进通用设计的价值；拟订和执行法律和技术文书；建设无障碍公共建筑、设施和交通系统；提高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包容性；进行无障碍审核；并提供辅助器具和合理便利，如手语传译服务。

16. 几名代表重点指出，需要收集更多按残疾分列的数据，对兼顾残疾人的政策进行评估，利用数据设计未来的政策，集中数据库，并改善残疾人登记服务。与会者指出，目前缺乏按残疾分列的数据是对实现残疾人权利的一个

挑战。一些代表介绍了在通过人口普查和其他调查收集按残疾分列的数据方面取得的成就。

17. 必须解决残疾妇女和残疾老年人以及心理和智力残疾者所面临的多重脆弱性问题。一名代表重点指出，必须采取生命全程方法，支持残疾人在不同生命阶段的不同需求。

18. 需要做出更多努力，继续向以权利为基础的残疾包容模式转变(摆脱残疾包容的医学应对模式)，确保保护残疾人的权利，结束歧视，改变社会规范和心态。“切实享有权利”一语成功地引起了人们对以权利为基础的模式注意，而“我们的事不能没有我们参与”一语则概括了接纳残疾人参与的重要性。一名代表指出，残疾人的参与不仅限于与残疾政策相关的决策，并表示赞同“凡事不能没有我们参与”这句话。几名代表强调，将残疾人纳入可持续发展目标承诺，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19. 双边合作和区域合作是实现兼顾残疾人的发展的重要手段。一些代表指出，其本国政府在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期间向其他国家和地区提供了财政和技术支持，以推进残疾人的权利。已制定了若干关于残疾人包容问题的区域发展框架，例如《东盟加强残疾服务总体规划 2025：残疾人权利主流化》和《太平洋残疾人权利框架》。与会者赞赏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在动员援助和加快兼顾残疾人的发展方面发挥的作用。代表们表达了深化交流与合作以实现本区域兼顾残疾人的发展愿景的强烈意愿。

20. 虽然在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期间取得了进展，但仍需作出更多努力，以实现《仁川战略》的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法律和政策执行不力、机构能力和资源有限、残疾数据缺乏、社会对残疾人抱有负面看法以及一些残疾群体被边缘化，是实现兼顾残疾人的发展方面仍然存在的一些挑战。代表们重申了各自政府对执行《仁川战略》、《残疾人权利公约》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承诺。

21. 联合国各机构、专门机构和基金的代表重点讨论了残疾儿童权利和兼顾残疾人的减少灾害风险问题。一名代表介绍了为加强可持续系统和结构以满足残疾儿童的当前和长期需求所作的努力，例如将残疾视角纳入方案编制的主流，加强与区域一级伙伴组织的协同增效作用，以及建立关于残疾人包容问题的正式伙伴关系。与会者强调，要让残疾人充分参与和领导减少灾害风险方案的设计和执​​行以及投资。一名代表重点指出缺乏必要的预防措施和按残疾分列的数据，并呼吁增加对减少灾害风险和适应气候变化举措的投资。此外，该代表强调，采用促进性别关系变革、包容残疾人和基于人权的做法可以减少灾害的负面影响。在这方面，即将举行的大会关于《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执行情况中期审查的高级别会议将是强调残疾人关切的重要机会。

22. 非政府组织的代表注意到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期间在实现残疾人包容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包括普遍无障碍准则和数字内容无障碍准则的执行。他们对亚太经社会为兼顾残疾人的发展所提供的持续支持表示赞赏。



23. 非政府组织的代表还指出，COVID-19大流行虽然加速了数字无障碍，但也破坏了获得服务的机会，许多应对疫情的措施未能考虑到残疾人的需求。面对当前的大流行病、气候变化和全球粮食短缺危机，需要进行兼顾残疾人的减少灾害风险规划和管理。

24. 有必要消除剩余形式的歧视和障碍，并确保未来十年在亚太区域实现残疾人的权利。与会者重点指出了多部门协作、南南合作和双轨做法在加快包容方面的潜在好处，并强调必须采取生命周期办法来满足残疾人从婴儿到老年不断变化的需求，而且有必要实现从医学模式向社会和权利模式的转变。私营部门也可以通过发展包容残疾人的企业、服务、就业和创业，在促进包容残疾人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25. 与会者强调必须与残疾人进行接触并接纳他们的有效参与，特别是那些属于土著人民、妇女、农村地区居民、护理伙伴和痴呆症患者等容易被边缘化群体的残疾人。残疾人是一个多样化的群体，需要承认他们所面临的交叉形式的歧视，同时也必须认可残疾人的贡献以及他们的不同经历所具有的价值。要让残疾人参与政治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努力。

26. 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呼吁建立监测和评价架构，以确保残疾人包容方案的质量，并指出需要确保充足的预算拨款，让残疾人和民间社会组织参与这些架构，同时建立无障碍的反馈机制。应创建衡量成果的工具，并建立分享良好做法的平台。

## **B. 至 2030 年期间亚洲及太平洋兼顾残疾人的发展的前瞻性政策和战略，重点关注关键和正在出现的区域问题和机遇(议程项目 3)**

### **使国家立法与《残疾人权利公约》相一致(议程项目 3(a))**

27. 与会者得益于关于议程项目 3(a)的专题小组讨论。小组讨论由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国际法和人权名誉教授 Andrew Byrnes 先生主持。小组成员是：残疾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 Miyeon Kim 女士、印度社会正义和赋权部残疾人赋权司联合秘书 Rajesh Kumar Yadav 先生、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成员 Risnawati Utami 女士和新西兰人权委员会残疾人权利高级顾问 Frances Anderson 女士。参加讨论的有：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成员 Saowalak Thongkuay 女士和印度尼西亚法律人权部人权司司长 Mualimin Abdi 先生。

28. 小组成员和讨论嘉宾强调，必须加快国家立法与《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协调，以确保《公约》的有效执行。小组成员强调，需要采取紧急行动，进行立法审查，修订或废除不符合《公约》的概念、原则和精神以及残疾人权利委员会发表的一般性意见的法律规章。他们重点指出，《公约》缔约国应在整个立法过程中积极接纳倡导残疾人权利的各种团体参与并与之进行协商；制定行动计划和体制机制，包括独立的监测框架，以促进多部门协作；并在国际合作框架内划拨充分的财政和其他资源，以实现《公约》和其他国际条约所载的残疾人人权。小组成员和讨论嘉宾还介绍了政府为使国家法律与《公约》协调一致以及为残疾人创造有利环境所作的努力。

29. 亚太经社会的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发了言：不丹、马绍尔群岛、菲律宾和土耳其。

30. 下列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实体的代表也作了发言：东盟残疾问题论坛和 CBM 印度信托基金。

31. 政府代表们注意到在制定专门的残疾问题或一般性法律、政策和行动计划以推动实现残疾人的社会保护、包容性教育、经济安全和在灾害及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得到保护等权利方面取得的进展和成就。他们重点指出，必须使国家法律与基于人权的残疾人包容做法保持一致。此外，还讨论了在使国家立法与《残疾人权利公约》协调一致方面所面临的挑战，例如残疾问题医学应对模式的继续使用。

32. 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呼吁采取措施，确保现行法律和新法律与《残疾人权利公约》一致。他们指出，残疾的法律定义以及“基于残疾的歧视”和“合理便利”等概念应与《公约》保持一致，并纳入发展政策和方案。鼓励《公约》缔约国为执行《公约》制定基于人权的政策、战略和行动计划；建立申诉补救和独立监测机制；建设各级政府的能力；并确保残疾人的有意义和有效参与。

### **创新的伙伴关系和残疾人的参与(议程项目 3(b))**

33. 与会者得益于关于议程项目 3(b)的专题小组讨论。小组讨论由国家研究创新署政治研究中心教授、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社会变革管理计划印度尼西亚全国委员会执行主任 Tri Nuke Pudjiastuti 女士主持。小组成员有：马尔代夫性别、家庭和社会服务部长 Aishath Mohamed Didi 女士、泰国国会参议员 Monthian Buntan 先生、东盟残疾问题论坛主席 Lim Puay Tiak 先生和威普罗公司首席文化官兼人力资源高级副总裁 Sunita Rebecca Cherian 女士。讨论嘉宾有：世界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组织亚太区秘书长 Bernadia Irawati Tjandradewi 女士。

34. 小组成员指出，在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和自然灾害方面，政府、残疾人组织和私营实体之间的多部门伙伴关系已得到加强，而且还应继续加强，不仅在紧急情况下，而且在实现兼顾残疾人的发展努力中，都应如此。应接纳残疾议员并为其赋权，所有残疾人有意义地参与制定和审查立法的做法应实现制度化。此外，还强调了公共采购政策在改善无障碍环境和激励私营部门投资残疾人包容事业的重要作用，这是创新性公私伙伴关系的一个实例。小组成员还强调，残疾人是一个尚未开发的人才来源，除就业配额计划外，还应考虑任人唯贤的政策激励措施，以推动主动和创新行动，提高私营部门劳动力队伍和企业的残疾人包容性。地方政府在促进和实施跨部门残疾人包容举措方面也发挥着关键作用。在整个讨论过程中，都强调了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在伙伴关系中的核心作用。

35. 亚太经社会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发了言：不丹、中国、中国香港、东帝汶、土耳其和美利坚合众国。

36. 儿基会的代表发了言。

37. 下列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实体的代表也作了发言：亚太残疾妇女网络、马绍尔群岛残疾人组织和太平洋残疾问题论坛。

38. 一名代表强调，残疾包容惠及的不仅仅是残疾人，而是所有人，无论其是否有残疾，以及企业，将这一信息纳入宣传工作将有助于优先开展创新和行动，使社会、文化和经济部门具有残疾包容性。另一名代表指出，残疾人不是一个同质的群体。几名代表强调了在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方面与残疾人组织建立伙伴关系的价值。与会者介绍了国家一级的残疾人包容行动和行动计划，分享了关于财政承诺重要性的信息。代表们还重点指出了基于通用设计的无障碍环境这一重要问题，并分享了通过让残疾人参与的多部门伙伴关系促进普遍无障碍环境的良好做法。一名代表呼吁将残疾人平等培训纳入主流。

39. 儿基会的代表介绍了一项将残疾问题纳入主流的全组织政策和战略，其将支持和赋能残疾儿童列为优先事项，并落实到该组织的业务活动中；该代表还确认必须与残疾人组织和网络、各国政府、捐助方和私营实体在各级建立伙伴关系，以推动采取行动，实现切实的变革。

40. 一些非政府组织的代表承认各国政府、残疾人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国家层面建立伙伴关系的重要性。一名代表承认残疾人组织为执行《仁川战略》做出了宝贵贡献，但也指出，需要开展更多工作，以便纳入仍被排斥在外的所有残疾人群体，特别是残疾妇女和残疾女童。该代表呼吁加强无障碍、不歧视和公平等先决条件，以推动残疾人在未来十年有意义地参与执行《仁川战略》和新的区域承诺。另一名代表鼓励从跨部门的角度看待和处理残疾问题，以便将包容残疾的做法纳入政策、预算和行动以及区域和国家发展框架的监测和评价主流。一名代表特别呼吁联合国在国家和区域层面加强各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协调。

### **正在出现的问题和机遇(议程项目 3(c))**

41. 与会者得益于关于议程项目 3(c) 的专题小组讨论。小组讨论由亚洲开发银行社会发展专题小组组长 Wendy Walker 女士主持。小组成员有：儿基会残疾和社会保护专家 Alexandre Cote 先生、汤加内政部社会保护和残疾事务司副首席执行官 Luisa Manuofetoa 女士、印度尼西亚国家残疾人工作委员会专员 Rachmita Maun Harahap 女士和马来西亚全国盲人理事会执行主任 Wong Yoon Loong 先生。讨论嘉宾有：印度尼西亚 Atma Jaya 天主教大学心理学系成员 Irwanto Atma 先生。

42. 小组成员和讨论嘉宾谈到了在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及之后包容残疾人的发展新出现的问题和机遇。与会者指出，社会保护方面的新发展，例如采用普遍残疾福利金来帮助支付与残疾有关的费用，将现金转移与各种支助措施结合起来，促进残疾计划与其他社会保护方案的兼容性，加强残疾评估和认证机制，建立残疾信息管理系统，以及加强对残疾人的社区支助服务，有助于对残疾人的保护和赋权，特别是在自然和生物危害的情况之下。大流行病加速了数字化转型，突出了信息和通信技术无障碍使用的重要性。通过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各国政府应利用数字化和技术创新带来的机会，促

进残疾人权利和包容性。《关于为盲人、视力障碍者或其他印刷品阅读障碍者获得已出版作品提供便利的马拉喀什条约》和其他相关的国际无障碍准则是促进残疾人数字包容的有用工具。兼顾残疾人的发展的其他紧迫问题包括生产性就业、全纳高等教育、法律保护、权利监测和按残疾分列的数据。

43. 亚太经社会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作了发言：马来西亚、马尔代夫和美利坚合众国。

44. 世界粮食计划署的代表发了言。

45. 下列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实体的代表也作了发言：CBM 印度信托基金和印度尼西亚精神健康协会。

46. 代表们指出，必须有系统地让残疾人参与所有发展努力，包括为此采取多方利益攸关方和基于社区的做法。一名代表指出， COVID-19 大流行为审查过去的政策并重建得更好提供了机会。与会者注意到增加社会保护福利、开发在线残疾登记、求职和学习平台以及通过创业培训增强残疾人权能等措施。一名代表介绍了为满足残疾人的各种需求而制定的国家方案以及为支持在国际一级促进兼顾残疾人的发展而采取的措施。

47. 世界粮食计划署的代表谈到了残疾人的粮食和营养安全问题。身体、信息、通信和其他障碍往往阻碍残疾人满足其粮食和营养需求，特别是在紧急情况 and 危机之下。与会者指出，不仅让利益攸关方认识到残疾问题以及发展包容性的食品供应系统十分重要，而且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的参与也至为关键。

48. 一名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强调指出，慢性病、罕见病和社会心理残疾患者往往在发展议程中受到忽视。社会心理残疾者在法律面前往往得不到平等的承认，而且面临收容。数字包容很重要，正是因此，应当让残疾人可以获得和负担得起数字技术。此外，残疾人需要接受培训，以提高其数字技能。在减少灾害风险方面，各国应将残疾视角纳入灾害风险管理各个阶段的主流，包括为此发布兼顾残疾人的准则，汇编残疾人的详细联系方式，作为灾害准备工作的一部分，以确保在应对灾害时不会将残疾人特别是无形残疾人抛在后面。

### **跟踪实现兼顾残疾人的发展的进展情况(议程项目 3(d))**

49. 与会者得益于关于议程项目 3(d)的专题小组讨论。小组讨论由东盟秘书处东盟社会文化共同体部人类发展司司长 Rodora Turalde Babaran 女士主持。小组成员有：包容性政策中心首席执行官兼联合创始人 Daniel Mont 先生、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国际部主任尤亮、太平洋残疾问题论坛首席执行官 Setareki Seru Macanawai 先生和印度尼西亚驻地协调员办公室主任、战略规划员兼高级协调干事 Afke Bootsman 女士。

50. 小组成员强调，需要收集按残疾分列的数据，以了解不同专题领域的残疾差距。此外，关于残疾人参与社会的促进因素和障碍的信息，以及关于残疾人支助需求的信息，对于缩小残疾差距的政策制定和方案编制至关重要。通过采用一套关于身体功能的核心问题来统一统计和行政数据，可最大限度

地利用不同来源的数据。在开发大数据平台以记录残疾人的各种需求并支持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方面，已经做了开创性的工作。吸纳基层组织的参与以及促进政府间的合作，可在建立此类数据平台方面发挥关键作用。此外，还强调应通过国家和区域机制吸引残疾人组织参与数据收集、分析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报告。联合国驻印度尼西亚各实体采取了一些措施，以更好地跟踪在实现兼顾残疾人的发展方面取得的进展，例如制定一个包容性的监测和评价框架，对残疾数据状况进行情况分析，并通过使用记分卡评估在实现兼顾残疾问题方面取得的内部进展。

51. 亚太经社会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作了发言：柬埔寨、日本、马来西亚、巴基斯坦和土耳其。

52. 下列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实体的代表也作了发言：残疾人国际亚太分部和康复国际亚太分部。

53. 各国政府代表介绍了在残疾人参与下为改进国家和地方各级兼顾残疾人的政策和计划的监测与评价所作的努力。一名代表还介绍了通过向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提交报告来跟踪《残疾人权利公约》执行进展情况的努力。代表们强调，需要有按残疾分列的数据，以制定循证政策和方案，他们重点指出，在人口普查和其他国家调查中必须使用华盛顿小组的简易功能问题集，并指出将数据库连接起来以便利获得服务的好处。

54. 非政府组织的代表重申，需要有按残疾分列的数据，并感谢亚太经社会支持其成员国建设收集和分析残疾包容数据的能力。必须让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参与监测和评价进程，包括与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进程。一名代表建议亚太经社会在未来十年继续推动加强可靠残疾数据的收集和使用。

#### **C. 通过会议报告和成果文件(议程项目 4)**

55. 2022年10月21日，会议报告和题为《2023-2032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雅加达宣言》的成果文件获得通过。

56. 执行秘书通过视频致辞方式致闭幕词。

57. 主席请大家发表更多意见。亚太经社会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作了发言：斐济、马尔代夫、巴基斯坦和美利坚合众国。

58. 亚太残疾妇女网络的一名代表和几名亚太经社会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倡导者和促进者也发了言。

59. 各国政府代表对印度尼西亚政府主办这次会议以及亚太经社会秘书处组织这次会议表示感谢。他们赞赏地注意到与会者就兼顾残疾人的发展广泛交流了观点和良好做法。代表们再次承诺加强双边和区域合作，以应对与残疾人有关的新出现的挑战和紧迫问题。代表们请秘书处与包括残疾人组织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协商，制定一项行动计划，以支持《雅加达宣言》的有效执行。

60. 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对会议吸纳了残疾人、包括残疾妇女的有效参与表示赞赏，并对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在组织会议过程中为加强无障碍环境所作的努

力表示称赞。代表们对《雅加达宣言》的顺利通过表示赞赏，并呼吁继续努力加快亚洲及太平洋兼顾残疾人的发展。

61. 主席致闭幕词并宣布会议闭幕。

---